

從中共國防教育發展

兼論我國應對策

陸軍上校 劉宜友

提 要

- 一、1989年元旦，中國大陸四川省成立了省國家教育學會，帶動其他地區也相繼成立國防教育學（協）會，使其研究國防教育風氣儼然成為一時之顯學。
- 二、中共為推行國防教育，依時代背景其演進概區分為，保家衛國全民皆兵階段、貫徹兵役法階段、備戰教育階段及法制化等四個階段。
- 三、中共國防教育依其社會成員的結構，及其對國防的義務和責任區分為，領導幹部、現役軍人、預備役和民兵部隊、青少年學生及普通群眾層級。
- 四、當前，我國防政策的基本目標明為「預防戰爭、國土防衛、反恐制變」，即顯現政府已著眼於發揮整體應變制變機能，以建構全民防衛安全體系。
- 五、我們推動全民國防教育的目的，應以強固國家防衛意識為核心，絕非以戰爭為前提，使全民國防理念能透過教育作為，深植每一位國人心中。

關鍵詞：國防教育、全民國防、武勞合一、預防戰爭

壹、前 言

1988年8月，中共學者毛文成、藍書臣等鑒於於1949年迄今，雖廣推全民皆兵的國防教育已久，然卻未有一針對國防教育學門之研究機構，乃提出「國防教育學」和「建立國防教育學會」的呼聲，同年11月，首由四川省樂山市成立市國防教育學會；翌年元旦，則成立了省國家教育學會，^{註一}帶動其他各省、直轄市、自治區及大專院校也相繼成立了國防教育學（協）會，使其研究國防教育風氣儼然成為一時之顯學，然仍有諸多

之因素而不能普及，直至2001年通過《中華人民共和國國防教育法》，方使其步上正常軌道。反觀我國卻遲至2005年2月2日始公布《全民國防教育法》，^{註二}在時間點上即已明顯慢於中共。因此，如何藉由我普及之教育網與高素質之人才迎頭趕上，是為我決策者所應正視之問題。

故本研究係針對中共國防教育為研究範圍，藉以探討我推行全民國防教育應有之作法，為求客觀與聚焦，採「文獻分析法」與「內容分析法」併用方式，置重點於中共國防教育之發展與展望，以提供相關研究者新

註一 毛文成、藍書臣主編，國防教育（北京：解放軍出版社），1988年版，頁1-3。

註二 兩岸對於「全民國防教育」一詞各有其不同之名稱，我國簡稱之為「全民國防」；中共則簡稱為「國防教育」。

視野與腦力激盪。研究內容參考共軍相關報刊與國內、外中共研究學者出版之專書及網路資料，進行必要之比對與查證。

貳、中共國防教育的演進

中共竊取政權初期，毛澤東鑑於當時政治紛亂與經濟落後，於是廣推全民皆兵的國防思想教育；迨鄧小平上台後，深知其正處於發展中的窮國，不可能將過多的經費專注於國防現代化建設，而不顧經濟、教育、科技等方面所需。而今，其第三、四代領導集群，深知要支持其國防現代化，唯增強全民的國家意識與國防意識，而普及的全民國防教育，無疑正是一條經濟、高效的可行之路。茲就其各階段推行國防教育概述如下：

一、保家衛國全民皆兵階段

1949年中共奪取政權後，即積極肅清殘留在中國大陸的國軍勢力，翌年起則藉參加抗美援朝，博取前蘇聯的政治、軍事與經濟協助，爾後更藉進軍西藏、攻略尚在國軍控制的沿岸島嶼與金馬外島等戰役，積極推行全民皆兵的「民兵制」國防教育建設，^{註三}高喊民族團結和維護祖國統一來穩固政權，以達到保家衛國的人民戰爭國防思想教育。

二、貫徹兵役法階段

1955年7月30日，中共第一次全國人民代表大會第二次會議通過頒布《中華人民共和國兵役法》（以下簡稱兵役法），結合1954年所制定的《中華人民共和國憲法》，在全國進行有關增強公民的國防義務、權利和職責的教育，使軍民明白義務兵役制的合理性；並於1956年起，由國防部及教育部，對全國非軍事院校中的127所中學以上學院7萬餘學生，進行徵兵前有關的軍事訓練。^{註四}

1958年臺海爆發823砲戰，在高喊「大辦民兵師」的口號下，全民紛紛參加民兵組織與民兵訓練，將貫徹兵役法為指導思想的國防教育推向高潮。

三、備戰教育階段

60至70年代間，中共內部陸續爆發生產大躍進、文化大革命等運動，使國內經濟與政治出現嚴重的矛盾，外部則因與周邊的印度、前蘇聯及越南等爆發邊境軍事衝突，在毛澤東立足於「早打、大打、打核戰爭」與「寧失千軍、不失一土」的臨戰號召下，使其國防建設和軍隊建設指導思想，著重於保衛祖國邊防和維護領土完整的教育，以及進行應付大規模侵略戰爭的備戰教育。

四、法制化階段

1984年，第六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通過第二部《兵役法》，其後針對百餘所高中以上院校進行軍訓教育，地方黨校亦將國防教育列入教學課程。1997年3月14日，頒布《中華人民共和國國防法》（以下簡稱中共國防法），至此，其國防教育對象已從單純抓軍隊、軍兵種普及至全民化，其教育內容也從備戰教育轉到包括德、智、體諸方面的綜合教育，國防教育的實施亦從零散轉到社會化與制度化，使其國防教育進入一個新的階段。

2001年4月28日，第九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第二十一次會議通過《中華人民共和國國防教育法》（以下簡稱國防教育法），並規定每年的9月分第3週星期六為全民國防教育日，^{註五}正式用法律條文規範國防教育的施行。

參、中共國防教育的實施

當我們欲先探究中共國防教育發展時，

註三 劉俊平，「中國近代國防思想史研究」，武漢理工大學2005年碩士學位論文，頁19-20。

註四 汪平，「當代中美非軍事院校國防教育比較研究」，武漢理工大學2003年碩士學位論文，頁9-10。

註五 劉俊平，「中國近代國防思想史研究」，前引文，頁21。

實需對其定義有所了解，依《軍事辭海》定義：「國防教育」係對公民進行保衛國家履行國防義務，以提高軍事知識水平和技能的傳授。其目的在增強公民的國防觀念，提高其履行國防義務的自覺性，並使其掌握必要的軍事知識和技能。^{註六}另在其《國防教育法》第五條規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民都有接受國防教育的權力和義務」。^{註七}因此，其教育對象不是單指現役軍人、預備役和民兵人員，而是包括凡是與國家和民族利益有關的一切行業、部門和人員，依法都要進行國防教育；另其教育的内容，也不單指增強全民國防的教育，尚包括德、智、體等方面，藉以確立和增強全民的國防意識與知識，提高保家衛國的體魄和技能的全面教育。

一、中共國防教育的對象與重點

中共學者認為，國防教育是爲了捍衛主權、領土完整和安全，防禦外來侵略與維護世界和平，對全體公民在品德、智力、體力等方面，有組織、有計畫地進行教育的活動。其教育的對象，雖然是國家全體社會公民，但根據中共社會成員的結構，及其對國防承擔的義務和責任，其教育對象蓋區分五個層級，分析如下：^{註八}

(一)各級領導幹部

係指處於各級領導階層的幹部，包括各級黨、政領導人和機關工作人員、群眾團體的領導員和工作人員、企業事業單位的領導人和管理人員。其教育的重點著重於把握國防精神、國防理論和國防知識等，以提高

領導幹部面對國防建設和國防教育出現新問題時，能有效運用理論解決的能力。

(二)現役軍人

是指正在軍隊中服役的公民，是組成國家常備軍的基本編組。一般泛指人民解放軍各軍兵種和武裝警察部隊服役的官士兵及文職幹部等。其教育的重點著重國防意識和國防知識，以建設新時期現代化、正規化與革命化的軍隊爲總目標，直接肩負建設國防，保衛國家的重任。

(三)預備役和民兵部隊

預備役部隊是指已逾齡退役的軍官和士官兵，在戰時動員補充正規軍缺額，或直接投入作戰任務，從事國土防衛及要地防空爲主。民兵爲「平戰結合、武勞合一」之武裝組織，平時除從事生產工作並須接受軍事訓練，戰時則配合正規軍遂行以「防衛」爲主之作戰任務。^{註九}其教育的重點著重將傳統的人民戰爭戰略戰術與現代化武器裝備、戰術技術結合，研究發展現代化條件下人民戰爭及游擊戰等戰法，不斷提高軍事素質以滿足高技術條件下局部戰爭的需要，履行建設國防和保衛國家的重任。

(四)青少年學生

學生是指在學校就讀的高等院校、高級中學、中專、職高學生、初中及小學生等三個層級（如圖一）。^{註十}在小學和初中學生方面，培養其愛國主義和革命英雄主義精神，樹立國防觀念；在高級中學、中專、職高學生方面，則以基本的國防知識和軍事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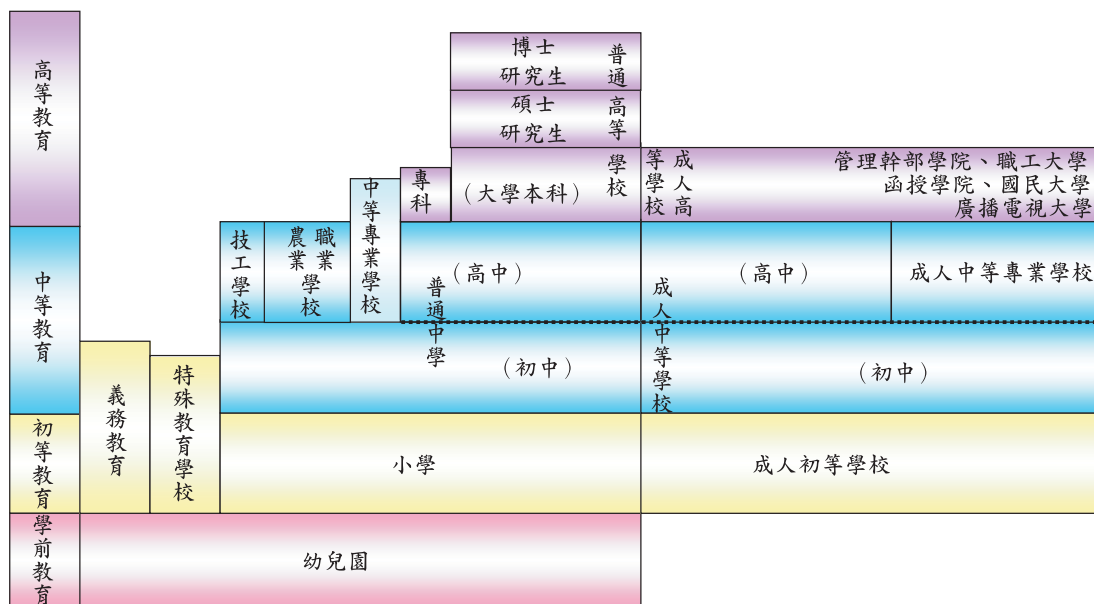
^{註六} 軍事辭海編輯委員會，軍事辭海——軍事綜合篇（浙江：浙江教育出版社，2000年8月第1版），頁2。

^{註七}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防教育法」，新華社北京4月28日電，請參見：<http://www.pladaily.com.cn/big5/pladaily/2001/04/29/20010429001015.html>

^{註八} 請參見：劉瑞平，國防教育的對象與內容，收錄於武炳、張彥斌、杜景山主編，國防教育學/國防大學軍訓室（北京：國防大學出版社，2004年4月第1刷），頁97-107。傅景雲主編，國防教育概論（北京：軍事科學出版，2003年1月第1版），頁88-97。

^{註九} 國防部「國防報告書」編纂委員會，中華民國93年國防報告書（國防部，2004年12月初版），頁32。

^{註十} 法務部調查局展望與探索雜誌社編，中國大陸綜覽（新店市：展望與探索雜誌社，民92年9月30日第4版），頁110。



圖一 中共現行教育體制

資料來源：法務部調查局展望與探索雜誌社編，中國大陸綜覽（新店市：展望與探索雜誌社，2003年9月30日第4版），頁110。

識，樹立起基本的國防觀念；在高等院校之教育重點在了解人民軍隊、人民戰爭、積極防禦戰略思想、世界戰爭格局的發展與演變、軍事戰略與武器裝備發展等，為其解放軍及預備役初級軍官打下基礎。

(五)普通群眾

一般泛指除前述特定人員外的其他公民。其教育重點在平時以「天下雖安、忘戰必危」的國防觀念，關心和支持國防建設及維護國防文物與史蹟；在戰時則以「天下興亡、匹夫有責」的責任感，投身戰爭。

二、中共國防教育的内容

為有效推行國防教育，並對受教育者施加實質的影響，故要求其國防教育內容必須包括社會各領域、學校相關學科知識外，還應涉及到與軍事有關的政治思想、國防理論、國防歷史、國防科技、國防法規、國防戰略、國防體制與國防動員等知識，和以軍事技術、戰術訓練等技能教育。^{註士}

(一)國防精神教育

國防精神是指一個國家的國民關心國

家前途和命運，維護國家的尊嚴和安全，支持國防的鞏固與強大，所表現出的一種民族意識與道德規範。其內容包括愛國主義教育、愛軍尚武教育、革命英雄主義教育及國防理想道德教育等。希藉由正確的精神教育，以強化愛國意識，重振民族自尊心和自信心，樹立正確政治立場與態度。

(二)國防理論教育

國防理論為對國防的系統化理性認識，是國防問題的本質、規律性的反映，是關於國防科學理論的知識。其內容包括國家政權理論、戰爭與和平理論、馬克思主義軍事理論、人民戰爭理論等。藉由國防理論教育，建設於立足遏制和打贏高技術條件下局部戰爭的國防意識。

(三)國防歷史教育

國防歷史教育主要使國民了解國防的由來與演變，國防教育的產生與發展，其內容區分為古代（從夏朝建立至鴉片戰爭爆發）、近代（從鴉片戰爭至五四運動）及現代國防史教育。其內容包括有中國歷代的國

^{註士} 張大杰主編，高中級幹部國防教育讀本（北京：解放軍出版社，1997年1月第1版），頁363-369。

防體制、策略、工程與教育、軍事思想、武器裝備、軍功制度、以及與國防相關的重大政治事件、經濟政策、重大戰爭、著名人物、軍事將領等。藉由了解歷代國防興衰的歷史經驗教訓，提振民族優越感與自尊心，樹立和增強實現國防現代化的信心。

(四)國防科技教育

國防科技是指在國防領域開發和運用的科學技術，在中共方面亦稱軍事科學技術，是建設現代化國防的基礎。其內容包括信息技術、空間技術、生物技術、光電技術、新材料技術、新能源技術與海洋技術等。藉由通過國防科技教育，使全民了解現代科學技術知識，擴大知識領域，以提高和激勵實現國防現代化的自覺性。

(五)國防法規教育

國防法規乃有關國防的法律、法令、條例、規則及章程等法律文件的總稱，其對國防領導體制、武裝力量體制、國家兵役制度、動員制度、訓練、管理、作戰、保密制度、國防科技發展和教育制度、軍人待遇、軍事設施保護及國防建設等方面活動起規範作用。其按級別區分有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及其常務委員會頒發的法規、國務院和中央軍委制定的法規、國務院各部（委）和四大總部制定的法規、各軍（兵）種和各大軍區制定的法規等。藉由法規教育，明確公民的權利和義務，提高履行兵役義務和其他國防義務的自覺性，增強為國防事業奮鬥的責任感。

(六)軍事技術、戰術訓練

軍事訓練是軍事理論教育和作戰技能教練的活動，主要針對現役軍人和大學、高中學生。解放軍和武警依總部的訓練大綱，按軍（兵）種及任務區分實施訓練；預備役和民兵部隊，依普通兵和專業技術兵的要

求，和所配發的武器裝備不同，實施各種訓練；青年學生則依在校期間所安排的軍事訓練，置重點於學習和體驗解放軍的優良傳統和作風，掌握基本的軍事技能，以及在國防體育中的射擊、投彈、游泳、體操、攀登、跨越等項目，縮短由百姓轉為軍人的訓練距離，為履行兵役義務和國防義務立下堅實的基礎。藉由通過軍事技術、戰術訓練，了解本級實施戰鬥的方法，提高幹部指揮作戰的能力與戰士嫺熟戰鬥的技巧，全面提高軍人的素質。

三、中共國防教育基本型式

中共深知國防教育的任務，是通過有關國防教育的訓練來實現。因此，國防教育不可能形成獨立的教育系統，尤其是在未發生戰爭的情況下，國家運用於國防教育的人力、物力、財力都是有限的，為使國防教育能沿著正確的方向，逐步納入系統化與制度化，並根據國防教育的特點與要求，將訓練內容通過一定的組織形式和訓練方法，施教於受教育者。基此，其教育型式概以時間、性質與對象之不同，單獨採用或併用。^{註三}

(一)幹部在職訓練

各級領導幹部，肩負著領導地區、機構（關）的責任，其國防觀念的強弱、國防理論知識的高低，將直接影響地區或機構（關）的國防建設和教育。因此，採取在相關黨校開設國防課程為主，軍事訓練基地與訓練中心開辦為輔，舉辦刊授、函授或短期幹訓研究班，期使所屬能即時了解和貫徹黨中央、國務院、中央軍委，關於國防建設的方針、政策和指示，以及上級黨政機關和軍事系統對正規軍、武警部隊、預備役、民兵工作的需求，以研擬相應的措施。

(二)軍事訓練

^{註三} 徐顯祥，國防教育的形式與方法，收錄於武炳、張彥斌、杜景山主編，國防教育學/國防大學軍訓室（北京：國防大學出版社，2004年4月第1刷），頁120-137。

中共軍事力量除現役之人民解放軍、武警部隊外，尚包括為數龐大的預備役與民兵部隊，為針對預備役與民兵部隊分散面廣的特點，除作好年度的集中訓練外；在預備役部隊訓練方面，通常需在完成民兵基礎訓練後，再針對預備役軍官和專業技術兵，採取送軍事院校培訓、在職輪訓和部隊帶訓三種形式進行。

在民兵訓練方面，由總參謀部動員部負責計畫，各省軍區、軍分區、縣市人武部，則依據當地中心工作和生產季節，在縣市民兵實施集中訓練；另亦可採取函授、廣播與電視講座、知識競賽、宣傳英雄楷模典型等群眾樂見的形式和途徑，進行政治理論、科學文化知識和軍事理論教育。

(三)學生軍訓

中共鑒於各地區、各學校的類型與教學資源之不同，加之部隊和軍訓基地（中心）接訓學生能力有限，為能節省訓練時間、人力、物力與財力，現正依《中國教育改革和發展綱要》研擬適合各類型學校的學生軍訓，繼續參加多種型式的軍事訓練。

高級中學（含）以上之院校，入學新生於第一學年，由各省、自治區、直轄市之教委會統一規劃，軍地共同組成軍訓團，由軍方負責排定流路，就近至地區內之部隊或軍事院校實施為期一年的集中訓練；若採分散訓練，則在學生入學後的第一、二學年內，由學校武裝部、部隊或軍事院校，派出軍訓人員共同組成軍訓團，在校內完成60-70小時的軍事訓練。

(四)群眾性教育

為使全體公民樹立起國家利益高於一切，愛軍習武、居安思危、自信自強、富國

強兵的觀念，乃大力加強群眾性國防教育。平時於工廠、農業基地等，除鼓勵員工閱讀軍事文學作品和國防科技讀物外，並先期組織英雄楷模實施時事報告，以宏揚革命英雄主義精神。

另亦利用重大節日、紀念日及國防日等，開展國防教育講演、知識競賽活動，軍事體育、武術和歌唱比賽等活動，開展寓國防教育於知識娛樂之中；或藉由參訪英雄塑像、紀念館、烈士陵園和集中活動等時機，開展豐富多彩的社會活動，創造國防教育的良好氛圍。

(五)社會輿論宣傳

為開展多種形式的國防教育，組織群眾直接參加支持國防建設，由地方開展擁軍優屬、軍隊開展擁政愛民，並通過參軍、參戰、支前等文宣活動。基此，需運用從中央到地方所獨斷的電影、電視、廣播、報刊等媒體，採取固定和不固定時間兩種形式，開辦國防教育宣傳專題節目，報導國際軍事動向、國防建設信息，與介紹有關國防軍事科技知識等，使群眾支持軍隊建設，開創軍民共建社會主義精神文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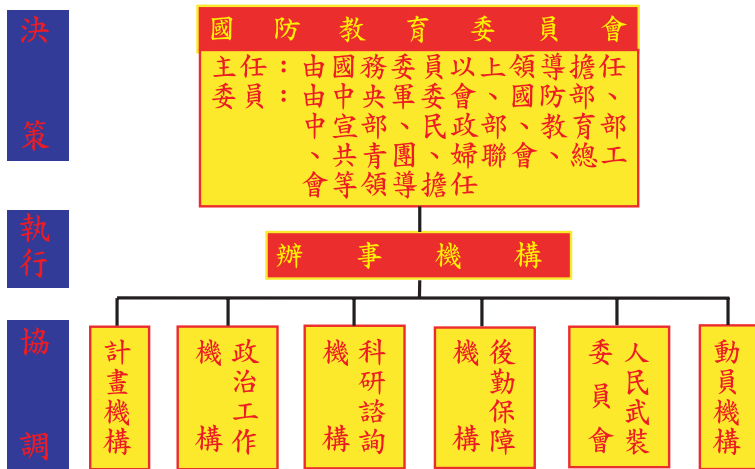
四、中共國防教育的決策體系

中共《國防法》第四十二條明定：「國務院、中央軍事委員會和省、自治區、直轄市人民政府，以及有關軍事機構，應當採取措施，加強國防教育工作」。^{註五}中共《國防教育法》第六條明定：「國務院領導全國的國防教育工作，中央軍事委員會協同國務院開展全民國防教育，地方各級人民政府領導本行政區域內的國防教育工作，駐地軍事機關協助和支持地方人民政府開展國防教育」。^{註六}基此，為明確國防教育的領導機構

^{註五}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防法，<http://www.people.com.cn/BIG5/33831/33836/34152/34158/2539464.html>

^{註六}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防教育法，新華社北京4月28日電，請參見：<http://www.pladaily.com.cn/big5/pladaily/2001/04/29/20010429001015.html>

中共國防教育決策體系示意圖



圖二 中共國防教育決策體系

資料來源：本組織圖依：宋建魁，國防教育的對象與內容，收錄於武炳、張彥斌、杜景山主編，國防教育學/國防大學軍訓室（北京：國防大學出版社，2004年4月第1刷），頁220-222調製。

與其職責，無論從中央到省、市、自治區和地、縣等各級組織，均應成立相應的國防教育委員會，制定或修訂國防教育大綱、國防教育條例，^{註五}並在各級軍事部門分設相應的辦公機構，以統籌全國的國防教育（如圖二），開展多種形式的國防教育。

肆、我之預應對策與應有作法

回顧政府自播遷來臺後，雖積極推行全民國防有關的教育，然其中多著重於大專學生的軍訓課程，與表現於民間的敬軍愛軍等活動，未曾針對政府各階層公職人員，更遑論普及於全民實施。然面對中共的現代化發展，1991年李前總統鑑於現代的國防已不再是單一的軍事事務，其領域已延伸至政經軍心以外等各相關層面，需要全民的支持，才能發揮整體力量，乃指示時任國防部長的陳

履安先生，正式對外說明中華民國國防政策的發展過程，因而「全民國防」一詞始首見於《中華民國81年國防報告書》中，^{註六}然並未引起全民共響，渠等均認為國家安全乃軍人之事，而非全民所應承擔；迨臺海導彈危機期間，國人方驚覺到，面對在經濟上處處表現善意的中共，其謀我之心仍不放棄以武力犯臺，而後衍生出股匯市暴跌，民眾囤積民生物資，更暴露出全民心防之薄弱，在媒體高頻率的報導下，政府始正視全民國防之重要性。而今，政府正大力推動全民國防教育（如表一），我似可藉

此規範重新審視軍事為主軸的價值體系，朝向更符合我國需求的國防價值轉化與提升，^{註七}真正落實於全民國防教育中，茲以個人淺見提出參考。

一、完善全民國防立法工作

我國為民主法治國家，政府施政或推動建設，均須依相關之組織法與法律條文，規範各級機關或是民眾皆應遵守法律。據此，政府為有效施行全民國防，建立全民防衛體系，乃依憲法修(定)定相關法則計有：2000年1月29日，頒布《國防法》，以期在全民國防的理念下，釐清各相關單位的國防權責；^{註八}2001年11月14日，公布《全民防衛動員準備法》，為落實全民國防理念，實施動員準備，保障人民利益；2002年3月1日，正式施行《國防二法》，建立文人領軍、軍隊國家化的法令依據。2005年2月2日，公布《全

^{註五} 2004年中國的國防白皮書（全文），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務院新聞辦公室2004年12月27日，北京：大公網，<http://www.takungpao.com/news/2004-12-28/ZM-346918.htm>

^{註六} 湯進揚，「我國國防報告書內容分析」，國防雜誌（桃園：國防大學出版），第19卷第10期，2004年10月，頁8。

^{註七} 湯文淵，我國全民國防教育戰略觀（北市：幼獅文化事業股份有限公司，2006年版），頁54-55。

^{註八} 帥化民，「國防二法之落實與實踐」，請參見帥化民個人網站，2006年1月6日，http://www.ans.org.tw/detail_page.php?category=03&sub_category=2&tid=195

表一 我國與中共國防教育主要內容比較

區分	我	中	共
教育對象	1. 政府機關在職教育。 2. 學校軍訓教育。 3. 社會教育。 4. 國防文物保護、宣導及教育。	1. 各級領導幹部。 2. 現役軍人。 3. 民兵、預備役部隊。 4. 青少年學生。 5. 普通群眾。	
教育內涵	全民國防以國防武力為中心、以全民防衛為實體、以國防建設為基礎，增進全民國防知識與國家意識，健全國防發展，確保國家安全。	國家通過開展國防教育，使公民增強國防觀念、掌握國防知識、發揚愛國精神，自覺履行國防義務。	
教育重點	強調國家安全、文人領軍、軍隊國家化、國防自主與國防政策公開化等基本精神以及建立全民共識議題，國防施政方針、國防安全政策革新；確立施政法源、積蓄戰備能量、配合演訓驗證、檢討動員成效。	以維護國家安全和統一為導向，圍繞黨和國家的中心任務，著眼於服務國家改革發展穩定；國防和軍隊建設，深入進行國防戰略方針、國防歷史、國防法規和國家安全形勢教育。	
具體作法	1. 製作全民國防教育影片、文宣資料，透過大眾媒體播放，並妥善管理戰爭遺址與軍事博物館等文化場所，教育民眾對戰爭的認識。 2. 每季配合國家重要慶典、民俗節日及部隊隊慶等活動，辦理營區開放，藉以提昇全民國防共識，爭取支持國防施政作為。 3. 辦理「全民國防教育傑出貢獻獎」選拔，針對推動全民國防相關事宜績效卓越、或具有重大貢獻、功績的機關團體、個人，由行政院會同國防部、內政務與教育部等統籌辦理。	1. 利用重大節（假）日和適當時機，組織各級黨政幹部和青年學生，祭拜烈士陵園和參訪紀念館，藉緬懷先烈激勵愛國意識，開展國防教育宣傳活動。 2. 在徵兵期間，各地新聞媒體大張宣傳《兵役法》、《國防法》與《國防教育法》等法規和優撫政策，宣揚積極應徵的好人好事與分區徵兵的措施，營造「愛軍、擁軍、參軍報國」的氛圍。 3. 社會國防教育，通過升國旗、唱團歌與奏軍樂等開辦國防展，並透過拍軍事影片，來塑造英雄、志士形象，使人們前移默化地接受愛國教育。	

資料來源：本研究綜整。

民國防教育法》，明確賦予推動全民國防教育的法源依據。並於2006年選出「九三軍人節」，為我國「全民國防教育日」，^{註九}更為全民國防的精神動員立下新的里程碑。

目前，我全民國防工作雖已漸獲政府重視與社會支持，前述相關法則之施行細則與子法，亦粗具法制化規範，但仍有諸多不足之處尚待改進與落實。如國防大學教官負責政府機關在職教育的師資與任用，然對擔任學校教育的教育部軍訓教官而言，其師資與任用，卻未有相關條例認定；又如推動全民國防所需之訓練基地（中心）等，亦未有相

關法規配合。尤自「911事件」後，國際間層出不窮的恐怖攻擊，行政院雖已有針對反恐應變的相關法規，並藉由兵棋（實兵）推演等來驗證，但仍有諸多法案尚處於立法程序而延宕。基此，端賴全民的關注、參與和支持，化法制面為實際行動，凝聚國人愛國意識，方能促使全民國防的工作推行。

二、構建全民防衛安全體系

《國防法》第3條規定：「中華民國之國防，包括國防軍事、全民防衛及與國防有關之政治、經濟、心理、科技等直接、間接有助於達成國防之事務」，^{註十}顯見全民國防的

註九 「國防法規資料庫」，請參見：<http://law.mnd.gov.tw/Scripts/Query4B.asp?FullDoc=所有條文&Lcode=A007000013>

註十 「國防法」，中華民國92年1月8日修正，<http://news.gov.tw/Scripts/Query4B.asp?FullDoc=所有條文&Lcode=A000000033>

立意，在於使全體國民都能體認國家安全的重要性，且出自內心來共同關心國防、支持國防與參與國防事務，此可說是全民聯合作戰思想的最佳寫照。

在美國遭受911恐怖攻擊事件後，一種嶄新的威脅模式已經與傳統戰爭相配合，當前，我政府為因應全球化國防安全的多元挑戰，與面對中共「打贏高技術條件下局部戰爭」的威脅，將國防政策的基本目標明訂為「預防戰爭、國土防衛、反恐制變」，^{註二}即顯現政府已著眼於全方位、總體性的思考，發揮整體應變制變機能，建構全民防衛的安全體系。是以，為落實全民國防，達成國土安全防衛之目的，政府除應加速相關法案之立法與審查外，更應建構完整的全民防衛安全體系，並透過學校（社區）教育、社會教育與政府機關在職教育的實施，強化全民對國家認同的認知，具體落實於行政與政策作為中，以增進全民國防知識，建立全民防衛國家意識，厚植國防實力，確保國家安全。

三、儲備全民國防專業人才

教育乃百年樹人的大業，是提高國民素質，加速社會進步的重要力量。因此，世界各國無不重視國民教育的提升。西諺有云：「教育是廉價的國防」，惟有透過不同方式的教育，教導全國民眾認識敵人，進而強化全民憂患意識與國家觀念，一旦國家面臨外敵入侵時，全民防衛能力才能徹底展現。^{註三}另有云：「教育是最廉價的國防，教育我們的學生，就可以提升國家的競爭力」。^{註三}正說

明了全民國防的功效，則主在使全體國民體認到，國家安全的重要性。

目前我各類型學校林立教育普及，無論是軍事院校與民間高中與大專院校的師資，均具碩、博士以上學資，並對國防議題與中國大陸問題研究等多有深入之研究，若能將國防大學所累積之戰略學資與兵學地位，結合民間院校及研究機構的國防學術研究能量，協力軍訓教官轉型及完成國防通識課程之編修，將可為全民國防提供所需之師資及教材資源，^{註四}並可促進國防大學與民間院校及研究機構的成果交流與共享，儲備各級優秀的全民國防教育人才與師資。

四、強化全民心防、凝聚抗敵意識

由全民國防的角度來看，「心防」的層面最難評估與因應。孫子兵法有云：「知己知彼、百戰不殆」，亦即是先要知敵、識敵，才能勝敵。現階段我國生存最大的威脅即來自中共，其「國家國防教育辦公室」，在2004年要求大陸各地要以「維護國家安全和統一為導向」，深入展開軍事教育活動，大力增強人民現代軍事觀念；^{註五}繼之2005年3月14日，制定了《反分裂國家法》，藉透過立法程序來合理其進犯臺灣的企圖，並列為各級共黨幹部思想宣傳工作。

由此觀之，中共的武力威脅，並未因兩岸民間交流密切而降低，相反地，中共始終對全民進行軍事擴張心理動員工作。面對此一情勢，我們推動《全民國防教育法》，不但能適時使國人認知，國家外力威脅的情

^{註二} 國防部「國防報告書」編纂委員會，中華民國95年國防報告書（臺北：國防部，2006年出版），頁17。

^{註三} 社論，「軍人節賦予全民國防教育日全新的時代意義」，青年日報（臺北：2005年9月3日），版2。

^{註三} 2004年，接受臺北縣師鐸獎表揚的板橋國小校長詹正信作上述之表示，請參見：「詹正信：教育是最甜蜜的投資最廉價的國防」，立報（臺北），<http://publish.lhpao.com/Education/2004/09/24/04d09233/>

^{註四} 湯文淵，我國全民國防教育戰略觀，前揭書，頁144-145。

^{註五} 羅茜，「國防教育辦公室通知：各地深入開展全民國防教育」，新華網，2004年12月26日，9:10:29，http://big5.xinhuanet.com/gate/big5/news.xinhuanet.com/mil/2004-12/26/content_2381022.htm

況，深切體認「退此一步、即無死所」的憂患意識。因而唯有透過「心防」，全體國民才能發展出集體的意識力、團結力，來防衛、保護我們的家園、土地，使國家得以繁榮、和平。^{註五}如此，方能使民眾具有禍福與共、利益共生的連帶關係，才會關心國防、支持國防、參與國防。

五、明確軍訓教官職責與提升學能

推動全民國防教育，教育部與所屬之軍訓處，正擔負著培養優秀且高素質政府施政與國防人才之重責大任；惟目前軍訓教官之工作，除擔任國防通識課程外，尚須擔負安全服務、生活輔導與學生事務等額外工作，因此，宜建立「新軍訓制度」，讓教官角色單純化，以精進國防教育內涵為目標，如此在平時可以鞏固國家的心防，建構完善的心理戰略，戰時亦可迅速轉化為戰力，投入支前安後的行列，最後達到「藏兵於職校」、「養將於學院」之目的；^{註六}另為因應軍訓教官「教育人員任用條例」之轉型，每位教官均應有終生學習的規劃，無論是至研究所亦或至相關軍事院校深造班隊進修，研習國防實務與教育相關理論，以提升本質學能，增進軍訓教學之廣度與深度。

伍、結語

全民國防之實踐，需要全體國人對國防事務的正確了解、充分支持及切身參與，尤其是在民主開放、意見多元的臺灣社會裡，為使全體國人能從平時就展現全民關心，與支持國防的積極態度，展現全民捍衛國家的

總體戰力與意志和決心，才能發揮阻敵於對岸的力量，避免戰爭的發生，維護臺海的和平。正彰顯現代的國防，不再是過去只講求「城廓之固、兵甲之利」，已由純軍事的向度延伸到政治、經濟、社會、心理、科技等各相關層面，整體國防必須依賴全民的關注、支持與參與，方能與時俱進。^{註六}

基此，我們推動全民國防教育的目的，應以強固國家防衛意識為核心，絕非以戰爭為前提，需為和平建構更穩固的根基而努力。就如同國軍建軍備戰的根本目的，不在求戰而是止戰，因為唯有備戰才能止戰；如果未能做好建軍備戰準備，並且沒有打贏戰爭的實力，即難免予敵人進犯的誘因，更增加發生戰爭的可能性。^{註六}期盼全民國防理念能透過教育作為，深植每一位國人心中，讓全民國防共識理念向下紮根，落實於日常生活之中，建立一個和平的未來，為我國國防建設建立新的里程碑。

收件：96年03月10日

修正：96年03月20日

接受：96年05月08日

作者簡介

陸軍上校劉宜友，陸官校54期、陸院84年班、戰研班85年班、師範大學政研所；曾歷練連、營長、總部參謀等；現任職於國防大學陸軍學院專業教官。

^{註五} 林正義，「如何落實全民國防教」，國防部88年度委託研究報告，1999年5月，頁1。

^{註六} 許競任，「還原軍訓教官的角色」，臺北市教育週報，請參見：<http://enews.tp.edu.tw/News/News.asp?iPage=4&UnitId=43&NewsId=2555>

^{註六} 莊美鳳，「桃園縣高中職軍訓教官角色行為與工作績效之研究」，天主教輔仁大學教育領導與發展研究所在職專班2006年碩士論文，頁1。

^{註六} 李炳友，「慶祝九三軍人節——談「全民國防」意識」，國防雜誌（桃園：國防大學出版），第21卷第5期，2006年10月號，頁7。